

# 蕉風

純馬來亞化文藝半月刊

10

林  
畫







安琴孫

(刻木)傘補

# 蕉風半月刊

## 第十期目錄

封面(國畫).....	黃獨峯
補傘(木刻).....	孫琴安
馬來亞的黎明(詩).....	薛樂
年關(小說).....	重陽
椰樹(詩).....	朱焰明
印度人的婚禮.....	瓊英
還我的孩子來(小說).....	白蒂
百年前來自中國的帆船.....	鍾劍雄
山豬精.....	穎然
雜感.....	江南春
山芭姑娘(三幕劇).....	金槐
馬六甲公主(中篇連載歷史小說).....	予生
弄璋之喜(小說).....	士默
寓言二則.....	劍影
漢都亞揚名爪哇(馬來傳說).....	余壽浩
記打西汝咯村(遊記).....	林我
漁家子女(攝影).....	李呈淵

一九五六年三月廿五日出版

出版者：蕉風出版社  
發行者：蕉風出版社

地址：新加坡加樂律七三——七五號

信箱二〇三四號

The Chao Foon Press.

73-75 Kellock Road, Singapore 10.

P. O. Box 2034

承印者：新加坡聯樞印務有限公司

總代理：中國學生周報星馬辦事處

地址：26 Winchester House

Singapore 1.

Tel: 23733

零售：每冊叻幣二角

訂閱：半年(十二期)叻幣二元二角

全年(廿四期)叻幣四元三角

△每月逢十日、廿五日出版▽

# 馬來亞的黎明

薛樂

鷄聲啼破了長夜的睡夢，  
遠山還牽着黑夜的暗影，  
稀零的小星仍戀着修長的椰樹，  
——這是馬來亞的黎明。

這塊土地的命運，  
也成為我們的命運；  
這片天空的陰晴，  
就是我們共同的陰晴。

我們多少代

「猛得革」的聲浪，

戴着星光在開拓這塊土地；

衝破了長夜的睡夢，

我們多少代

爭自由的熱血，

在這塊土地上盼望着天明。

在每個人腦中沸騰。

椰樹可說得出，

多少代——

是多少代的血汗；——

我們在這塊土地上滴下血汗；

遠山可記得清，

多少代——

是多少代的辛勞和熱情；——

我們在盼望：

使蠻荒的山芭變成蔥綠的鄉土，

馬來亞的黎明！

使寂冷的沙灘變成現代的市城！

馬來亞的黎明！





華僑旅居南洋的歷史，不算不久，但是，仍然忘不了祖國的風俗習慣；譬如以過年來說，大家還是過農曆年。拜祖呀，送灶君呀，貼春聯呀，放爆竹呀，除夕圍爐呀……都是過農曆年應有的節目。而過陽曆年呢，却是靜悄悄的。

新年在即，市況頓時活躍了起來：布莊、裁縫、鞋店、玩具店，固然利市三倍；而牛車水，賭間口一帶的乾果雜貨鋪，更是戶限為穿，夥計們忙得不可開交。街邊的柑橘攤，隨處可見，應景而生的春聯攤，也處處都是。

康先生一家恰巧住在牛車水，一

陣陣喧囂的人聲，不時從窗口傳了進來。今天已經是臘月廿七日了，可是康先生家的年貨，一些兒還沒有着手購辦；孩子們的衣着，也未添置：你能怪康太太不着急麼？真是……

傍晚，康先生由公司裡歸來，一踏進門，太太便問：

「怎麼？錢領到了沒有？」

「還沒有。」康先生看到太太失望幽怨的臉色，心中十分難過而又傷感。

「但是，就要過年了，年貨一些兒沒有，孩子們的……」

康先生不願意太太再說下去，馬上搶着說：

「不要緊，不要緊，明天大概可以發下來了……」

在餐桌上，康太太一邊吃，一邊和丈夫盤算着年關的開銷：

「雞鴨等等，總得五十塊；我娘家，親家翁幾處的送禮，少說也要五十塊；紅包也要差不多的數目；孩子們的衣服鞋襪，連你自己的，一百塊怕還不夠；雜貨鋪的單子，一共是一百五十多；再加上這個月的房租……」

：沒有五百塊是打不開的……」

「唔，不成問題：去年的花紅都有一千，何況今年的生意更好，應該有增無減。」

話雖是這麼說，其實，康先生連一點兒把握都沒有。公司儘管大大賺錢，這，只是頭家們的事；而夥計們花紅的多少，只隨頭家的樂意吧了。

「老三小學畢業了，本來也可以叫他吃『頭路』去，你又偏偏答應他升中學；小紅這小蹄子本來也可以不必上學，家裡也需要她幫手。還有，改良信託局的屋子已批准了，你打算租不租？……」

康先生只吃了一碗飯，便把碗放下了，聽了太太這一串話，他心裡又悶又脹，哪裡再吃得下？

「讓孩子們多受點教育，本是應該的，老大老二，都只能讀到小學，便叫他們去做工；老三天分高，成績好，希望可以培養他到高中畢業；女孩子能讀點書，也是好的。改良信託局的屋子，既然批准了，當然要搬去住的；像這樣子的鴿籠，又混雜，又骯髒，怎好長久捱下去呢？」

「你去問過沒有？究竟房租多少？連水電等，每月要多少？」

「房租七十，連水電等，總要一百吧？」

「那怎麼行呢？這麼高的數目，哪能付得出呢？這也奇怪，為什麼政府的屋子，房租也貴得可怕？」康太太究竟是女人，比較天真。

「這有什麼奇怪？天下烏鴉一般黑，誰見了錢會不眼紅？屋荒這般嚴重，很多人要租都租不到呢！你還嫌貴？」

康太太不禁嘆了口氣說：

「恐怕一輩子只好住這種鴿籠了！」

「最近有新條例，可以分租給別人，所以只要租一間房出去，不就得了？」

「唔……」康太太眼前又浮現了一道閃光似的希望。

第二天，已經是臘月廿八。

康太太急得團團轉，正如熱鍋上的螞蟻。黃昏時分，當康先生一腳踏進門時，她劈頭就問：

「今天領到了吧？……」

「……」康先生只搖了搖頭，一句話也答不出。

「唉！真是……」停了些時，她試探似地說：「明早你去看看傑兒吧，叫他先設法一百八十……」

「他那裏會有辦法？一百塊左右的薪水，要養老婆孩子，已經不是容易的事！」

「年貨慢些辦，倒不要緊，只是幾處的年禮，可再拖不得了！朋友方面，看看有沒有可以通融的？」

「等我想想看。」

吃過晚飯，康太太催促着丈夫：

「你怎麼不出去設設法呢？」

可是，康先生懶洋洋地躺在床上，一動都不想動。

「找誰去好呢？唉！算了。我想，明天總該發了吧！」

康先生年近耳順，大兒子傑，已經成家立業；二兒子英，也能自立；照理，他應該可以放下担子，休息休息了。然而，事實却並不然：傑、英以下，還有四個兒子，兩個女兒，担子還沈重得很呢！

「往年別說薪水，即花紅也早就

發了；今年你說生意比去年還好，為什麼反而拖延呢？」康太太這種疑問，確係近情近理。

「公司裡的同事，沒有一個不感到懷疑。外頭雖有不穩的風聲，但生意明明賺錢；經理的手面極潤，靠山又大，誰能相信那不是謠言？聽說他每天晚上在公館裡打麻將，起碼是幾千塊輸贏；爲了捧一個舞女當選皇后，不惜花了兩三萬；最近追求一個戲院的售票女郎，送汽車，贈鑽戒，一下子花了一萬多……你說潤不潤？」

「但是，他應該替夥計們想一想呀！人家一個月才多少薪水，還要養活一家人呀！」

「其實，他戰後才靠走私發達起來的，以前還不是和我們一樣當夥計，吃「頭路」？福建有句俗話：「鋪有得賺，人變了款。」你瞧他近來多麼排場！多麼濶氣！要說本領呢？不見得比人高強；但是，他倒發達了！這難道不是命麼？不是命麼？……」康先生一肚子牢騷，如骨鯁在喉，不吐不快。

「老三們的衣服鞋襪，也沒有買呢！……」康太太嘆着氣說。

老三已進中學了比較懂事；老四老五還幼稚，聽到了媽媽的話，馬上吵了起來：

「爸爸！你明天帶我們去買新衣，買皮鞋！」

「爸爸！我還要那個會走路，眼睛會動的洋娃娃！你不是老早答應買給我？」

「爸爸！我要一件尼龍的西裝！女兒小紅也響應了起來。

「爸爸！我也要！你明天帶我們一道去買。」小翠也不肯落後。

「靜些吧！你這些小鬼！」康太太不禁感到煩躁。

康先生看到這些天真的面孔聽到這些天真的話語，那裡忍心加以拒絕？便滿口應承。

「好的，好的，等明天爸爸領到了錢，晚上一定帶你們到大世界去玩。」

「好呀！好呀！……」幾個小鬼同時歡呼鼓掌。

「好了好了，別再吵了……快

些睡吧！」還是做母親的把一片鬧聲壓了下去。

今天已經是廿九了，明天便是除夕。

黃昏時，康先生從公司歸來，康太太一見面，依然是那麼一句話：

「怎麼？領到了嗎？」

「唔，領到了。」不料康先生的神情冷冰冰的，好像洩了氣的皮球。

「多少？」

「四百四。」

「為什麼只有四百四？」康太太免不了覺得蹊蹺。

「兩個月的薪水嘛！」

「那麼，花紅呢？……」

「哼！還想花紅？告訴你，公司已經倒閉了！」康先生的嘴角，擠出了一絲苦笑。

「什麼？倒了？……你不是說今年還比去年賺得多？……」這恰似一聲晴天霹靂，康太太震驚得四肢發抖，也如洩了氣的皮球一般，一屁股跌落在籐背椅裡。

「生意確係賺得多；不過，聽說經理替人担保一筆款子，大概五十萬

左右，而那個人呢，却溜掉了！所以，他得背起這個「十字架」。本來嘛，商場上誰不是拖來扯去？表面上熱鬧好看；但是，如果一有好歹，債主便迫得特別緊，叫你上天無路，入地無門！何況經理平日敢開敢使，侵吞了公司幾十萬。所以，股東會議一開，不得不宣告收盤。」

「那麼，為什麼只有四百四？一點兒津貼都沒有？」

「四百四，是年關變薪呀！什麼花紅，津貼，做你的夢去！」

「那麼，第一，這年怎麼過呢？第二，此後怎麼過活呢？唉！……」

「康太太似大病了一場，嘴唇灰白，臉上一點兒血色也沒有！」

「怎麼過？難過也得過！節省些兒得了。以後呢？總得另謀「頭路」

，難道歇在家裡不成？」康先生口頭雖是這麼說，可是，一想到失業浪潮的洶湧澎湃，身體早已冷了半截。

「事情既然到了這田地，不得不另行打算一番：第一，改良信託局的屋子，只好退還，依舊在這鴿子籠裡歇下去。第二，讓老三停學，替他找

一份工作得了。第三，小紅自然也不必上什麼學了。——只顧講話，飯都忘記叫你吃，恐怕菜要冷了，快些來吃吧！」

康先生哪裡有心吃飯？只因爲肚子已咕嚕作响，隨便扒了一陣，也就算了。碗筷剛一放下，老四，老五，小紅，小翠，一窩蜂似地擁了過來，七嘴八舌地嚷了一陣：

「爸爸，帶我們到大世界買新衣去！你答應了我們啦！」

「我們很久不看戲了，爸爸該帶我們去看一場電影！」

「爸，我要尼龍的西裝！」

「我也要，我也要！……」

康先生躊躇了一陣，不曉得怎麼回答；康太太却走了過來，把孩子們一手推開，生氣似地說：

「還吵？還吵？你這些小鬼！你爸已經失業了，明兒連飯都沒得吃呢，還想買什麼新衣，看什麼電影！……」

孩子們聽了，個個鼓起了嘴唇，眼角噙着淚；而老四終於禁不住，哇地一聲哭了出來，口裡喃喃着：

「爸爸答應了我們的，又來騙我們……」

康太太滿肚子怨憤，正無處發洩，她看到老四一勁地歪纏，便一巴掌打了過去，罵着：

「你這小鬼，不知死活，還儘在吵！……」

「哇哇哇哇……」小小的心靈，哪兒曉得人世的辛酸？慾望達不到，已够痛楚了，還哪裡挨得起打？你還怪他不該放聲大哭麼？

康先生過意不去，把老四拉過身

邊來，一邊撫摩着那發紅的右頰，一邊安慰着他說：

「別哭！別哭！是爸爸不好，是爸爸沒用……」

老四抬起頭，要一望老子的臉色，不料康先生兩顆奪眶而出的熱淚，恰好落在他的臉上……

「年關，年關，爲什麼要有年關？……」康先生心中湧起了一大串的疑問符號，而且一個比一個更加膨脹，更加擴大了起來……

# 椰 樹

朱 焰 明

大雨後的黃昏，  
呢呢喃喃的燕子，  
在那巨人的椰樹上空翱翔。  
牠在讚美，  
牠在歌頌——  
堅強的樹幹，  
遭受了狂風暴雨，  
依然那股穩健，  
沒有一絲兒憔悴，悽愴。



# 印度人的婚禮

續英

因為我們的屋主是印度人，又在隔鄰，所以住在這兒短短幾年的時間，我竟能參加過印度人的兩次婚禮，這是非常有趣的事。

諺云：「遠親不如近鄰」，本着睦鄰的政策，我們平時總是好好地和他們打交道，聯絡感情，尊重屋主的利益，年節互相餽贈，保持着君子之交。

這家印人是大家庭，兒女成羣，自然免不了有男婚女嫁之事，自從我們遷居這裡以來，適逢這印度人兩次為其子侄迎娶新婦。事前十幾天，他就發帖邀請我們赴宴，我們也敬備禮物致賀。

去年，他的第三兒子舉行婚禮。

婚期前幾天，他們的大門前就張搭着竹棚，上面蓋着帆布，為招待客人之用，外面搭了一座彩門，成拱形，以兩棵大芭蕉樹為兩扇門扉，週圍遮蓋着椰樹葉等。過道上懸着電線，綴以五色小電泡，婚期前夕，即大放光明，好像張燈結彩一樣。

是日天尚未明，即聞熱鬧的車聲人聲，原來是已把新娘迎娶進來了。

他們的結婚禮節非常隆重：結婚日子是請僧侶選擇的，時間在早上七時（他的二哥結婚時却是夜間三時）。那天黎明，男方父母親去迎接女家父母、新娘、和新郎的弟弟。因為照例當天兩家要當面交代，而新郎須由

新娘的兄弟陪伴；這位新娘只有一位七八歲的小弟弟，所以只可由他充任。（沒有兄弟的，可用堂兄弟，在他們的婚禮中間也會換了一位堂兄代替小弟弟的職位。）

新娘來男家時，穿的是定婚時男方家長為她製的成套印度服裝，來後，先進新房休息，七時正新郎先下樓舉行儀式。

禮堂即在家中正廳，這時已佈置整齊，上首安置一座綉榻，好像馬來人的「寶座」，又似乎是戲台上的眠床，非常講究，有緞質的綉花床單床圍等，鋪墊得鮮豔美麗；上面雕刻精巧，綴以燈光，夜間更顯得光耀輝煌（有店舖特製這種床以備人家租用）。床前尚有一棵大樹的枝枒，惟高度逾於綉榻，且上面須有繁密的綠葉。地上鋪着地毯，正中擺着兩個銅製的，點燃着火的燈盞；又有火爐，和婚禮的一切用品等，大概就是神壇吧。

新郎即坐於綉榻與燈火之間。

燈盞之火須先由新郎的姊妹點燃（若沒有姊妹，則由阿母負責），新郎穿白色印度裝。小舅子陪坐左邊，高僧在右邊為其誦經，洒粉水，祈福。這高僧的打扮，亦異於尋常，他是有頭髮的，髮向後梳，額上塗了二道白粉紋，赤顯着上體，下身纏圍着白布，身上臂上都塗着粉白橫條紋，頸上繫有長短項鍊各一。

這時的新郎，恰如傀儡一般，默然端坐，一任人們

擺佈。親族中三位婦女，以三種東西，輪流爲其消災驅邪，其一是—小塊長方形磨石，另外是餅乾和黃薑粉，由盛裝的女人兩手拿着放於新郎的右膝，再由右膝移到右肩、左肩、而至左膝；這樣巡迴着，（若多做則須作三次）三人輪流，共作九次。總之他們是喜歡奇數，不喜歡偶數，和我們華人喜愛成雙的心情正相反。僧侶又以一種粉末投新郎，使其塗於床前那棵樹枝上。之後，新郎即往沐浴更衣，換上一件圓領長袖的白色印度禮服，頸上挂着一串芒果葉綴成，並間結些茉莉花的花環；乘車往烏節律印度廟中拜神。僧侶爲其祈福，並給與兩個銀質小圓環，即由僧侶以其中一小圓環套於新郎的右足中趾上。其一則讓新郎取回套在新娘的足趾上。

新郎外出拜神時間，新娘也換上一件黃金色的印度裝禮服，（黃色是印度的好顏色）頸上也挂着一串芒果葉和白茉莉綴成的花串，黑艷艷的頭髮，平分着結成圓髻，在平分的頭髮中間，加插着一枝鑽石簪，那是十幾顆鑽石鑲成直形一的串，末端又有好多顆鑽石鑲成的花朵，垂於前額，頭上加插着許多茉莉花，好像我們的古裝美人，簪上釵鈿，又好像頭戴花冠一樣。耳上、頸上、手腕、手指，滿戴着許多珠寶金器等妝飾品。因爲他必須把所有男方給她的東西穿戴出來，表示敬意，再加上她自己的陪嫁首飾，更是琳瑯滿頭。於是新娘便和剛才的新郎一樣坐地，舉行同樣的儀式，由高僧爲其誦經驅邪。

以上只是婚禮的序曲，好戲還在後頭。婚禮正式開

始時，男女雙雙並坐綉榻上，兩方的父親，穿着禮服，頭纏白布，各坐於自家的兒女的下首，其餘親屬則分列兩邊或後面以觀禮。火爐中燃燒着熱烘烘的火燄。先由男方父親開口說，願意娶令愛爲小兒配偶。女方父親即答稱，情願嫁女與其爲媳。於是，女方送上換椰棗葉，男方回報以棗葉和叻幣一元（錢不論多少，聊以表示而已）。如此交易完成，兩位父親各給他們的兒女挂上一串外包玻璃紙的花環，新郎親以黃繩穿着一顆王冠似的金塊，繫於新娘的頸上，打上三個繩結。這是男家早就預備妥當的，據說做父母的爲兒子負擔全部婚禮費用，不過這一種「信物」，却要新郎自己掏荷包購買。男子必定要積蓄這一點本錢，不管是節省下來的，或者自己賺來的，甚至於偷來的，沒有這一種金質的「信物」，別想要討老婆。繩子結下後，她就屬於他的了。於是高僧朗聲宣讀婚約，大意是說某某人兒子娶某某人的女兒某某爲妻……一連宣讀三遍，鄭重其事，並誦經祈福，以一把炒米擲於神壇前的火爐中，讓火神作證他倆永爲恩愛的夫妻。新郎又爲新娘套上足趾的小圓環，彼此交換花環，相互地親手將花環掛於對方的頸上。當新娘爲新郎套上花環時，總是嬌羞滿面，不敢抬起頭來；據說是習俗使然，以表示大家閨秀的貞靜。縱然戀愛結合，心心相印，這時也要裝作不認識，凜然端坐，含羞低頭的模樣。

之後，一些有福氣的老太太們來爲她倆祝福，取出他倆的花環，置於鼻下嗅嗅，再再挂回他倆的頸上。每位

老太太必定做三次，然後以炒米撒新郎新娘，取吉祥之意。高僧遞給他倆一些粉末，使其一同塗抹那顆樹枝，於是婚禮完成，新郎和新娘攜手回房。照例是由新郎主動以右手的小指交挽着新娘的左手小指而行的。

這種婚禮，十分繁複，費時兩三個鐘頭，立意是表示結合不易，自然分離也難。由他們的禮俗上看來，女人還是附於男人的，不平等的！

如果有女孩子要穿耳孔，可於這一天請僧人代穿，省得另選吉日。那天一共有四個女孩子來穿耳孔，一個個打扮得花枝招展；最初我還以為他們是為新娘牽紗的花女呢。至於穿耳孔，也有禮節，例須坐於母系的親屬的一位舅舅的膝上。但是新郎的侄女，因素來愛叔叔，和舅舅生疏，哭喊着不肯穿耳，終於親熱地坐在作新郎的叔叔膝上，勉強讓穿耳的僧人動手，這算是破例了。

新郎新娘麻煩了半天，晚上還要宴客，賓客們早間不及觀禮的，當然更要看新娘，所以一對新人又端坐綉榻上，新郎改穿洋服，新娘則穿一套橙紅色的印度上衣，外披鑲金織錦的闊邊長帶，任人參觀，接受慶賀。

尚有兩位小女子，隨時為新夫婦扇風；有樂隊奏樂，更有一對小舞女，時而踟躕起舞，為新夫婦獻藝，並娛佳賓。歌舞者都坐在鋪有地氈的地上，面向着新人，間歇地跳舞。觀禮的人們，趨前和新夫婦握手或合掌致賀，他倆只是莞爾微笑，注目表示謝意，並不開口；客人由主人或其他家人招呼。一會兒，新夫婦相偕進房，一部份女客即隨着登樓，我也被邀至新房。但見新郎已

轉身招呼客人，新娘則入房安坐，親屬們也都屈膝坐於地上這時新娘已可自由開口，即低聲用英語向其旁的中年婦人說話，叫她替她除下一些束縛沉重的妝飾品，原來那中年婦人就是她的母親。聽她說英文便可知她也是受英文教育的。她用英語而不說印語，大概是要避免她的親戚印度婦女聽到的緣故吧？

第一天的賓客，都是他們的親戚，他們的印度同胞；第二天才請外賓和我們這些鄰居，租戶朋友。這一來是由於人多，一次招待不下這麼多客人；二來是食物的關係。據說第一天的主菜，以羊肉為主，吃純粹的印度食，多數是放在蕉葉上用手工食用的；第二天則以咖哩雞為主菜，食具等等是用西式的，假如喜歡吃辣的話，到是相當可口。

第三天他們休息一天，第四天才是新夫婦的洞房花燭夜，也是由僧侶另為選定的吉日。在花燭夜之前，洞房是虛設的，他倆要各自分居於其他房間。

花燭夜間，洞房裡要預備一些食物，如羊乳之類，新郎先入室等候，至午夜十二時，新娘始姗姗而來。

翌日新夫婦伴同回娘家，接受女方親戚的宴請。經過一次宴請以後，新郎新娘才得隨意拜訪親友。

至於那條穿着新郎的「信物」，打了三個「結」的黃繩子；要一直戴在新娘的粉頸上三個月，始改換上一條長的黃金項鍊；依舊穿住那件勞什子的「信物」。舊的黃繩子須丟進河裡或海裡面，讓清波流去，始免污穢聖物了。



# 還我的孩子



的大廳中傳出一陣陣歌聲，是龔秋霞所唱的「秋水伊人」，歌聲特別顯得淒涼幽怨。

呈現在繼賢眼前的一切景色，都是她最熟悉的，可是她却感到多麼地生疏啊！她就像一個流浪人似的，在自己的家門前徘徊，心裡非常矛盾也非常苦楚，幾次伸手按門鈴，却又羞怯地縮回來，她迫切地希望能夠看到燕娜和明倫，可是她又深怕再見到她所憎恨的有財，於是她在鐵欄杆外徘徊，張望，心想只要從樓上的窗口看到燕娜和明倫，她便要高聲叫喊他們！許久許久，洋房裡始終看不到一個人影，她正想鼓起勇氣按門鈴，突然

繼賢走近黃家佇立在鐵門外，黃家還是那麼堂皇富麗的洋房，花園裡她所手栽的兩顆玫瑰花開得分外鮮艷，燕娜和明倫最喜歡的那一座鞦韆架還是靜悄悄地矗立在花園的角落裡，洋房裡燈火輝煌，樓下

遠處一輛汽車奔馳而來，由於她立刻躲在槐樹後面，看見汽車停在黃家門口，有財下車開鐵門，原來是她所憎恨的人回來了，她不願和他見面，終於放棄和她的孩子們見面底念頭，垂著頭走回公寓去。

她跌跌踉踉地走進自己的臥房，連電燈也懶得開，衣服也懶得換就癱倒在床上！

這時候更已深，人也醉，屋裡一片漆黑，微風掃着窗外的椰子，椰樹梢發出沙沙的聲響，椰樹的黑影在微弱的星光中搖曳，就像在黝暗的地獄中一羣幽靈在閒蕩、在哭泣。繼賢眼睜睜地呆望着幽靈似的椰叢出神，呈現在她眼前的是一幕幕幻景……。

她彷彿看見自己也已經變成幽靈，披散著頭髮，拖曳著一襲潔白的長衣，輕飄飄地在黝暗的空中游蕩，孤苦零仃地飄呀飄的，從東邊飄到西邊，又從西邊飄過東邊，她似乎是想找一個棲息的處所，又似乎是想找一兩個幽靈做伴，可是天空祇是空洞洞黑黝黝的，只有一兩顆小星星在遙遠的天邊眨着鬼眼。

她的幽靈繼續在天空中飄呀飄地游蕩着，遠在天邊的小星星突然變成她那一對天真活潑的兒女，漸漸地朝

着她飛過來，她張大着嘴巴叫喊他們，却聽不到自己的聲音，張開雙手迎接他們，可是他們還是離得那麼遠，似乎永遠無法飛近她的身旁！一剎那功夫，忽然從西邊飄過一朵黑雲，遮住了星星，孩子們的幻影就在黑雲中消逝！於是她的幽靈也立刻狂怒起來，她扯着自己的頭髮，張大血紅的眼睛，死命向黑雲衝過去。黑雲漸漸地擴大，擴大……變成一個猙獰的魔鬼，一手捏着燕娜，一手抓住明倫，背上騎着一個披頭散髮的女妖，裂着血盆似的嘴巴，發出狂笑，一直向她衝過來！最初她有幾分害怕，心裡直想避開他的襲出，但是看到魔鬼掌握中的一對兒女正遭受着嚴重的災難，她反而堅強起來，毫不畏懼地向魔鬼衝過去！當她衝到魔鬼的面前，才看清楚原來就是有財！她狂喊一聲：「有財！還我的孩子來！」魔鬼祇是狂笑幾聲，轉身向黝黑的天邊逃遁，又再變成一朵黑雲，在遙遠底天邊漸漸消逝……。

夜還是那般死寂，一陣陣微風從窗口吹進來，繼賢才從幻想中甦醒。可是那些幽靈、星星、魔鬼、有財、以及孩子們的身影還在她腦海中盤旋，哀傷與憤恨交織成爲一個網。正絞住她那破碎的心，使他感到無限地苦楚，可又使她無法寧靜下來，不知道該怎麼辦！

這一夜，她就在胡思亂想中熬到天亮，所得的結論祇是這麼一句話：「無論如何，我一定要見一見孩子們！」

於是在第二天傍晚，她又回到黃家去！  
她站在鈇門外按按門鈕鈴許久，沒有人來開門。

她高聲叫喊燕娜和明倫。

她的弟媳婦在樓上的窗口高聲反問是誰？當她看清楚是繼賢突然歸來之後，黃家立刻引起一陣騷動，祇是一剎那功夫，樓上的窗口連繼出現了幾個不同身份的身影，先是燕娜和明倫探頭向外張望，立刻讓一個女傭人拉進去，一會兒是一位老太婆在窗口出現，又急忙忙縮回頭，一會兒又換了一位手中抱個小孩的少婦在窗口出現，背後還有一個女傭陪着她，然而她儘管護繼賢在門口叫喊，却不打發傭人開門。

又過了許久，黃家的一羣人似乎是經過一陣商量之後，樓上的電燈完全熄滅了，樓下客廳中的電燈全部開放，才有一位傭人替繼賢開門。

繼賢急急地走進客廳，正想上樓去看看孩子們，想不到却讓一位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少婦攔住問道：

「你找誰呀！」

「我回來看我的孩子！」繼賢向她打量一番，心裡有幾分懷疑這一個來歷不明的少婦也許就是有財所迷戀的那個「妖精」，於是她立刻反問一句：「你是黃家的什麼人？」

想不到停立在那「妖精」背後的女傭却毫不思索地回答說：「這是我們的黃太太！」

「甚麼？你們的黃太太！」繼賢幾乎是叫喊起來。  
「是的，我們的黃太太！」另一位女傭更大聲地回

答她。

「你們聽得我是誰？」

「你是誰？」

「你是誰？三更半夜來做甚麼呀？」她們明知她是誰，却故意裝傻冷待她。

「我們的黃先生不在家，有事情請你明天再來。」那個「妖精」竟然下逐客令。

「什麼你們的黃先生！公然霸佔人家的丈夫，你這不要臉的東西！」繼賢氣得兩手發抖。

「你才是不要臉的東西，丟了家，丟了孩子，跟野男子私逃，你還有臉再進黃家的門！」

「什麼？」

「我們黃先生早就不要那個不要臉的東西了！」

繼賢覺得這是非常嚴重的侮辱，她正想衝向前打她幾個耳刮子，但再靜想一想她的目的並不是要回來和這個「妖精」爭丈夫，而是要看看自己的孩子，於是她不顧一切要衝上樓去，不料讓一個傭人拉住。

「你想做甚麼？」那個「妖精」厲聲喊道。

「我要看我的孩子，你管不着！」

「我們的黃先生早就交代過，沒有得他的許可，誰也不許見！」

「孩子是我的！」

「孩子是我們的！」

「我一定要上去看他們！」

「我偏不讓你上去看他們！」

「你憑什麼阻擋我？」

「這是我們的黃家！」

「你們的黃家？黃家是屬於你的，有財是你的，連我的孩子也是你的？」繼賢心裡很難受，她幾乎要昏倒下去。

「當然囉！」一個傭人插嘴回答她。

「連看看我的孩子都不行？」

「不行！除非你找律師『出羅知』來！」

「找律師！」繼賢喃喃自語，她一向就未曾想到找律師辦理一切手續，因為她未曾想到在這短短的兩個月中，情形完全改變了，她的家讓這個「妖精」佔據了，而她竟然被認成爲一個丟了家丟了孩子跟野男子私奔的賤女人，她連看看自己孩子的權利都沒有！有財不在家，她的婆婆和有丈夫婦避而不見面，她所面對的是得意忘形的「妖精」和爲虎作倀的兩個女傭人，她儘和她們吵鬧，能有甚麼結果呢？惟一的辦法只有找律師辦理離婚手續，於是她祇好垂頭喪氣地離開黃家。

此後的數個月中，繼賢果真忙着找律師辦理與有財離婚以及爭回孩子的一切手續！

在這一奇異的地區既然有許多不可思議的法律，可以使好人的生活獲得保障，也可以保護壞人爲非作歹，自然就有許多依靠這種不可思議的法律爲生的傑出人物，這一些傑出人物據說在社會上最有地位，也最使人崇敬，因爲他們都具有專門的智識和技能，他們都是護法使者，他們都是爲人民服務，人民大都是不懂得法律，而又不能不遵守法律，人民需要法律保障，可又不懂得怎樣才能獲得法律的保障，所以不能沒有律師！



可是律師爲人民服務不能毫無代價，唯一的代價就是錢！不過這也不能怪他們要錢！因爲奇異的法律限制他們不能夠毫無代價地爲人民盡義務！於是找律師談幾句話要給錢！寫一封信要給錢！填一張表格要給錢！上法庭自然更非給錢不可！即連奇異的法律本身也是以要錢爲第一目的，人民稍有差錯就是罰款，坐監也可以用罰款來代替，於是有錢的人萬事如意，沒錢的窮小子到處吃虧！

繼賢用她十多年來的儲蓄，花在律師費上面，她願意傾盡所有，找一位能夠同情她的不幸遭遇而盡力幫她爭回孩子的善良律師，可是她所接觸的幾位善良的律師都有一付冰冷的臉孔；有的責備她擅自離開黃家，有的認爲他們的婚姻不合法拒絕受理；有的認爲黃有財才是孩子們第一合法的保護人；有的要她再回黃家去，至於能不能爭到孩子却不能保證；有的以爲黃有財既然沒有虐待她，也並非和別人通奸有據，即使是罪証確鑿，可是她在這個奇異地區的奇異法律上，並沒有獲得妻子的合法地位，不能依賴法律獲得任何要求。而這一地區奇異法律最精彩的一部份就是「尊重各民族的傳統習慣」，譬如中國人喜歡抽鴉片，而他們正可以藉此圖利，於是他們就准許鴉片公賣，有錢的大爺們三妻四妾，不但不會犯法，而其所有的妻妾子女都可以獲得法律的保障，所以繼賢與有財可以自由結合，也可以自由分離，法律不能過問。不過法律上承認燕娜與明倫是他們的女兒，至於子女屬誰却有賴律師手法的巧妙，可是許多律師

不願意受理她的案件，因爲打家庭糾紛的官司錢少而且太麻煩，如果是爭遺產的話，律師却可以替你包辦哩！繼賢花了許多錢，請教了好幾位律師，結果都使她失望，最後畢竟讓她找到了一位「初出茅廬」未久的年青律師，真的同情她的不幸遭遇，要以「不可以使孩子們無辜離開慈母」爲理由來替她力爭，並且多方面搜集有財收那個「妖精」爲姨太太的証據，先向法庭提出控訴，要求與有財分居！

可是有財也並不含糊，因爲他有錢，有地位，有許多懂得法律的朋友，也有來自西方的名律師當他的法律顧問，他不必奔走「狀師樓」更不必担心敗訴，如此重大的問題和他們平時做買賣似的，可以和他的律師在酒樓舞廳一邊豪飲狂歡，一邊商量對策。惟一不同的措施是在繼賢提出分居的要求之後，有財竟然帶着燕娜和明倫受施洗，並且讓他們姐弟倆轉學到尼姑庵裡求學。至於在家裡面，有財則對孩子們施以仇恨的教育，他常告訴孩子們說：他們的母親是一個不守婦道的壞女人，已經不要他們啦！他盡可能讓孩子們憎恨繼賢，盡可能把繼賢留給孩子們的印象從他們幼小的心靈中除去，他又特別溺愛他們，絕不嚴厲督促他們讀書，



讓他們隨心所欲，整天嬉戲玩樂，給他們各式各樣的玩具以及大量的糖果食品，整天叫有意帶他們去遊遊藝場、看電影、坐「半天遊」，唯一的目的只是讓他們忘記在世間還有一個慈愛的媽媽。這種陰毒的手段對幼小無知的孩子們果然收到很大的效果，孩子們固然忘不了有

個母親，可是無論如何總覺得那個丟下他們不顧的母親絕對不如父親好！  
有財仍然在花天酒地的生活中，悠閒地期待法庭定期開庭審判。

(二)

一百年前 新嘉坡差不多可以說是一個荒島，那時常常有中國的帆船到新嘉坡來。在聖誕節前，到達新嘉坡的帆船，是特別引人注意的，一有帆船到的時候，漂在新嘉坡海外的馬來船夫是會最先知道。這個消息一到了有中國人居住的地方時，便會引起一個很大的騷動。有一些人是專門傳達消息的，他們在街道上狂奔着，把消息傳給他們所有的親戚和朋友，有時他們的親戚和朋友們會從屋內跑出來，迎接他們。每一個人都希望從他們的口中，能夠得到一點關於祖國和他們的家鄉

## 百年前來自中國的帆船

大威 斯作  
鍾劍 雄譯

那些人從帆船上登岸時的那一幕更爲有趣，

的消息，來的不論是大的或是小的帆船，同樣都是會引起他們的興趣的。當一隻帆船還在幾里外的海外時，馬來船夫便會跟着它進來。一到了內河的時候，在這一隻帆船的左右和前後，會擠滿着幾百隻的小舢舨。帆船甲板上都滿載了客，來迎接這般帆船客的親戚和朋友们，暫時都不能上帆船，只好仍舊坐在小舢舨船裏。他們每個人的心情都很焦急，所以都向帆船那邊高聲地叫喊，希望能夠早一點得到那些消息。這時帆船上的船長會像

孔雀般的驕傲，在船上高聲地叫喊，他的叫喊的聲音比任何人的聲音都大。  
其他的帆船也會跟着進來，不過這些帆船便不會激起像第一隻帆船所帶來的那麼大的騷動。過了一兩天之後，人們便開始做他們的生意了。他們在帆船上，用布搭起了許多架子，便在那邊賣他們所帶來的貨物，到了這時，從早上到傍晚時爲止，都有許多人乘了舢舨來買他們的貨物。

了。

# 山豬精

然 穎

孩提的時候，記得我們村子里住着一個老年獵夫，他的名字叫阿唐。村子裡的人都稱呼他阿唐伯。

阿唐伯是一個漂泊流浪的獵夫，他有出神入化百發百中的槍技，他長得身材矮小健碩，雖然年近古稀，但仍然精神奕奕，兩眼炯炯有光，卻不像是個上了年紀的老年人。

他這樣到處行獵過活，一直沒有成家，到了晚年還是光棍一身，過着那孤苦寂寞的生活。他一向視世事如浮雲，心中坦坦然的從來沒有什麼奢望，所以也從來沒有什麼愁悶憂戚。而他生性又是那樣忠厚、仁慈、溫和、爽直，因此村子裡不論大人小孩對他都非常好感。

每天黃昏的傍晚，阿唐伯習慣地

在門前一棵大樹底下，靠在一張籐椅上納涼；一面翹起腳很安閒的吸着水煙筒。這時候，我們十幾個小傢伙原在遠遠的草坪上嬉戲，看見阿唐伯坐在門外抽水煙，便都一窠蜂地哄奔過來，吵鬧着，團團圍繞着他，要他講故事說笑話給我們聽。他總是笑臉常開，點着頭唔唔的做着手勢，要我們安靜下來。他非常健談，給我們講的故事老是講不完，起先從他孩提時的故事敘述起，講到他長大出門打獵的種種險遇。他把故事描繪得曲折離奇，講得活龍活現，有聲有色，很能激動我們小小的心靈，常常叫我們聽得提心吊胆，瞠目結舌。但是他有一種古怪脾氣，就是每每一段故事講得正在緊張有趣的時候，他便突然中止，拿起他那管水煙筒，閉着眼咕嚕咕嚕的吹起來了。我們都知道他的脾氣，不敢吵鬧他，只是靜靜的等着或小聲的詢問着他：「結果怎樣啦？」「有被老虎吃掉嗎？」「我想那個小孩子不會死吧？」他並不睬我們，好容易等他一筒煙吸完，媽媽又來把我們拖回去睡覺了。雖然心裡不願意，但

又有什麼辦法呢？所以有時我們也會為難母親，哭起來抗議不願這樣早就回去睡覺。那麼阿唐伯便會哄我們說：「乖乖的回去睡覺吧，明天晚上來，我一定給你們講完。」這樣我們才願意跟着母親回去。

現在想起來，從前阿唐伯的故事，雖然有點荒謬，但却是很好的童話呢！記得有一次他給我們講述了一段打獵的遇險經過，你看看可相信嗎？這故事的開始是這樣的——

在三十年前，阿唐居住在一個名叫「半山芭」的小鎮上。那裡四周都是荒山林野，一條小小的市街，聚居着百多戶人家，大部份都是耕菜園為生的。「半山芭」的荒野裡，盤居着許多飛禽走獸，尤其是山豬多得更不能估計。牠們時常侵入村子裡來覓食，常把園丘踏壞，把種植的蔬菜吃光；村民最切齒痛恨的就是這些可惡的山豬了。阿唐居住在「半山芭」靠打獵過活，無疑也是為地方上除了不少害。阿唐每天早上帶着獵槍出門，傍晚便打了十來頭山豬，請村人扛運到市場上去賣。這樣，「半山芭」附



近一帶的森林裡，山豬一類的野獸，就好像比較斂跡了。

有一天清晨，天甫亮，阿唐家裡忽然來了一位素不相識的奇異老人，

阿唐一看不免怔了一怔。但見這老人，生得臃腫肥胖，身體却很結實；穿着一身襤褸的衣衫，頭髮蓬鬆散亂如麻，滿頰花白相間的鬚鬚，根根堅立，兩顆好像銅鈴般的大眼睛向外突出，閃閃有光，煞像一尊兇神，大耳，潤鼻，厚厚的嘴唇，高高的翹起，樣子真是十分醜陋。乍看起來，跟本不像是個人，簡直就像是個魑魅怪物。

阿唐初見這個老人，心裡不免感到有點厭惡和怯懼，但他到底是年輕胆壯，他想：這個老頭子雖然外貌長得這般醜惡，但總不會是精靈鬼怪來迷惑我吧。於是阿唐便招呼那老人到屋裡來，問他道：

「老伯貴姓，找我有什麼指教嗎？」

「我姓黃，人都稱我老叟，聽說你是專門打山豬爲生的，今天特來請你幫幫忙。」

「唔，要我幫忙什麼呢，儘管說

吧，做得到的，一定尊命。」阿唐以爲碰到了敲詐的無賴，但是他還是很客氣的回答，看看這個老頭子到底是什麼來頭，然後再隨機應變。

「我住在離此三里外的小村子裡，最近山芭附近的山豬太猖狂了，不分白晝，成羣結隊的到村子裡來搗亂，把蔬菜統統吃光，把菜園地踐踏壞，甚且還咬傷村人，現在弄得村內雞犬不寧，因此我特地出來請求你，帶着獵槍到我們村子裡去住三五天，將那般可惡的山豬除掉，那麼我們就感激不盡了。」黃老叟滔滔不絕地陳述苦衷，說畢，兩顆圓滾滾的大眼，很懇切的盼望着阿唐答應。

「哦，又是山豬作祟嗎？好吧，我陪你走一趟。」阿唐聽了黃老叟的陳述，覺得山豬既然是這般猖獗可惡，就不爲幫忙人家，知道那裡有許多獵物出沒，也是要去的，所以便毫無考慮地答應了。

「我們趁早就動身去吧！」黃老叟見阿唐答應肯去，咧着大口，滿懷高興的這樣催促着。

「我們到街上先吃點點心好走路

。」阿唐邊說，邊換上打獵的行裝，腰間圍好一排子彈，提着獵槍，鎖上門戶，便和着黃老叟出來。

阿唐帶着黃老叟在一家常光顧的麵檔上坐下，來來往往的行人，看見黃老叟那種矮胖醜怪的模樣，都不約而同的投過好奇的目光。黃老叟並不覺得難爲情，只是沈着臉若無其事的坐在那裡。麵檔老板胡九早趕過來招呼阿唐要吃什麼麵，阿唐叫了兩碗孖麵。黃老叟大概是好久沒有嘗過孖麵，或者是肚子很餓吧，他的食量可真驚人，阿唐半碗未吃完，他已經狼吞虎嚥了三大碗，吃完以後，還用舌頭舐着唇角，眨眨眼睛，偷偷的駭視阿唐。阿唐已看出他大不够胃口之慨，便又給他多叫了一碗。麵檔老板胡九，點着桌上的空碗，吐出半截舌頭，翹起大姆指，大喊了得。阿唐對于黃老叟這種驚人的食量，也暗自感到驚愕。

吃完之後，阿唐付了賬，兩人便走出了「半山芭」，沿着小泥路前進。起先他們是並排着走，經過了一座山嶺，黃老叟便領在前頭，走着崎嶇

曲折的山路了。慢慢黃老叟在前面健步如飛的走着領路，阿唐荷着獵槍，跟在後面，走得滿頭大汗，喘着氣，大有追趕不上的樣子；但，又不好意思喊住黃老叟歇一歇腳，他覺得自己的年紀比黃老叟年輕，怎能連跑一段路也不如老年人。不過，他想：奇怪的是黃老叟爲什麼要匆匆忙忙的跑得這麼快呢？黃老叟不是說住在離一半山芭—三英里外的村子嗎？現在走了好半天，恐怕十英里也走過了。而且所攀越的幾座山巒和森林都是自己從來沒有到過的地方。黃老叟這樣爬山越嶺在荒涼的山野裡亂跑亂衝，究竟是搞什麼把戲？此刻阿唐心裡開始起了懷疑了。于是他放慢了脚步，正想把黃老叟叫住問個就裏，就在這停頓遲疑的一刹那間，黃老叟又竄進了另一座黑黝黝的林子裡去了。阿唐止住腳，高聲喊了幾聲，沒見黃老叟的回應。其實這時候阿唐的兩腿累得實在再也跑不動了，他只好跌坐在芒草叢中，喘着氣，一手揩着額角上的汗珠，一手從口袋裡取出一支煙捲。他打算抽完一支香煙，休息片刻，然後再

往前趕上去。忽然阿唐抬起頭，看見前面山頭哄起一群驚飛的山鳥，接着又隱約聞見遠遠的山中，似有萬獸奔騰，答答雜亂的蹄聲，由遠而近，正朝這面林子奔過來。阿唐有相當的狩獵經驗，也是個很機警的人。剛才山鳥忽然群起在空中飛鳴，已告訴他前面有成群或極兇猛的野獸出現。他喊聲不妙，扔掉手裡的煙捲，提着獵槍，爬上一棵大樹上，等待這驟然而來的事變。他忽然又想起了黃老叟，不知道他現在跑到那裡去了，要是撞上這群野獸，那怎麼辦呢？就在這一轉瞬之間，林子裡發出一聲長嘯的怪叫，接着竄出百來隻兇猛的山豬，震天動地呼呼的應和着，浩浩蕩蕩腳不停蹄的朝向阿唐躲避的那棵樹下包圍過來。其中有一頭行動敏捷，雄偉高大，棕赤色的毛髮粗如麻，根根竖起，圓圓長長的嘴筒兩角，突出兩隻長若數英寸尖銳的利齒；兩顆銅鈴般的眼睛，暴露在眼眶外，閃着紅色的凶光，不時咆哮如雷，發出刺身的悲鳴。牠好像是山豬群中的領袖，牠率領着那百來頭山豬，擠擠擁擁集在一齊，

圍繞着阿唐攀爬的大樹兜圈子，牠們都目露兇光眈眈虎視着阿唐，有躍躍欲往大樹衝撞過來的樣子。

阿唐覺察出這群兇惡的山豬是有意找他尋釁的。起初看牠們來勢凶凶阿唐也不免驚惶；但，他意識到山豬是不會跳躍到樹上來的，不過，他想：假如這群可惡的山豬，死命守在這棵樹下不走，自己爬在樹上又怎能脫



## 雜 感 江南春

許多事情，在隔了許久以後，我們會非常清楚，在當時則是糊塗的。

一切被愛情的毒汁燙過心的人，對愛情的乳蜜往往是不容易吸收的，這正如種過牛痘的人就不容易出天花一樣。

在人的社會裡，許許多多事情在決定一件事情，而一件事情又在決定許許多多的事情，許許多多人的行為在決定一個人的行為，而一個人的行為也在決定許許多多的人的行為。

文藝像歷史哲學兩種學問一樣，有如金字塔，要鋪下一個很寬廣紮實的基礎，才可以逐漸砌成一個尖頂出來，如果入手就想造成一個尖頂，結果祇有倒塌。

詩是培養趣味的最好的媒介，能欣賞詩的人們不但對於其他種類文學可有真確的了解，而且也決不會覺得人生是一件乾枯的東西。

身呢？要是這樣堅持幾天的話，不是要餓死在樹上嗎？想到此阿唐的心裡又不免有點着慌了。

樹底下的山豬越來越瘋狂了，怒吼叫震動整個山谷，牠們開始用那粗笨的身體向大樹，衝撞攻擊了，阿唐坐在枝桠上，猛不妨山豬會有這一

着，差點一個鴿子翻身掉下來。那棵樹雖然有兩人合抱那麼粗，但是也禁不住山豬那種衝撞的猛勢，樹身開始猛烈的搖撼，要不是阿唐抓牢枝桠，恐怕已經墜下地來了。被這一嚇，阿唐倒從驚慌失措中清醒過來，他想起手上提着的獵槍暗罵自己該死，真是

急糊塗了，爲什麼早不用這傢伙對付這羣猖獗的畜牲呢？於是阿唐坐好勢子，兩腳盤錯着樹幹，舉起獵槍，對準那頭最高大兇猛的山豬發出一槍，不偏不斜正中頭部，一聲淒厲的慘叫，立即應聲倒地死了。爲首的一死，其餘的都失了主，一時山豬羣大亂，驚慌失措的互相踐踏、狂嘯、竄逃，亂得團團轉，阿唐又連續發了幾槍，又擊斃了好幾條，不一會，這羣山豬都被槍聲嚇得逃回森林裡去了。阿唐看見山豬都逃光了，才趕快爬下樹來，急忙循着原路回到「半山芭」，已經是日落西山黃昏時分了。當天晚上阿唐便將這個奇異的遭遇告訴村長。第二天，村長派出一般人，跟着阿唐到昨天和那羣山豬決鬥的森林裡，將那幾頭擊斃的山豬扛回村子來，阿唐將牠分給村人宰殺了。後來有村人告訴阿唐說：剖開那頭最大的山豬的時候，還發現牠的肚子裏有未曾完全消化的麵條呢。阿唐心裡明白，只是半打趣的告訴他們道：「這條叫做山豬精，命運注定該死在我槍下。」村人們聽了只是一笑置之。

# 山巷姑娘



## (第二幕)

佈景：茅屋的裡面。台後左有個出外的門，靠牆正中是蘭母的靈相，牆上掛着兩頂破舊的草帽，靠牆放着一些田裏用具，鋤頭

劉子等。台後右有個小窗口。台中放張桌子和兩張凳子。台前右有張木床，床前掛着一個嬰兒睡的沙籠兜包。

時間：與第一幕相隔年餘。現在是中午十一點多鐘。

幕啓：（亞蘭已嫁給江正忠，有了個

未足月的孩子。她正做着小孩的衣服，邊搖着搖籃。正忠由門上，打扮與第一幕完全兩樣，穿着粗布黑衣褲，褲腳摺起，手拿着鋤頭，剛從田裡回來，神情懊喪，無精打睬。一年來的辛苦生活，把他的淺薄的幻夢壓碎了，他變了，他厭惡山芭生活，厭惡窮苦，對亞蘭冷淡。）

忠：（放下鋤頭，在凳上坐下。）  
 蘭：（對忠還是那麼痴心，溫柔，毫不抱怨。）你回來了？

忠：嘆氣）這種「作真不是人做的，這個地方也不是人獸的。」  
 蘭：（放下手裡的衣服）你又埋怨了，這兒比不上城裏享福，靠耕種過活當然比較清苦，但是我們過

着的日子清靜，又無憂無慮……（幾乎是羞怯的）而且，我們相愛，還有我們的孩子……

忠：（不耐）又是那一套，清靜，簡直是死一般的單調，我在這兒整整一年多了，我強自忍耐，可是……現在：我——我——（看着粗糙的兩手，低下頭來）

蘭：（勸慰）我知道你辛苦，要是再過幾天，我身體好一點，能幫你下田，便好了。

忠：哼！終日勞碌才換來兩頓飽飯，一輩子沒出息，做到老做到死，也不會有好日子過。

蘭：忠，其實靠自己勞力生存，比那些不勞而獲的人有出息得多。

忠：（有點氣）算了吧，你那兒學來這套辯論口才？

蘭：（走到忠前）正忠，你歇一會，別生氣。

忠：好了好了，別說了吧，給我買瓶酒去。

蘭：你又要喝酒啦？

忠：心裡煩麼。

蘭：好吧，我這就去買，小蘭睡了，



你別走開。(由門下)

忠：(見蘭下，踱來踱去，在想什麼) 怎麼爸爸他們還不回信呢？

(外面傳來聲音：「前面就是正忠的家。」) 答：「謝謝你小大哥。」

女人聲：「喲，這麼髒，路又壞又難走，真是……。」

(江運洲，正忠的父親，外表莊嚴，爲人頗自私，爲了自己的利益，不管別人死活，頭腦固執，樣子裝着慈善，實在內心是個陰險奸詐的人。)

(張美珠，獨生女，家裡有錢，父母視如掌上珠，很縱愛她，一副小姐脾氣。她就是正忠從前的未婚妻。)

忠：(聞聲出外) 怎麼，爸爸是您！

真想不到請裡面坐。(江，珠，佣人同上。)

珠：(卑視) 喲，這種地方你都能住

上一年，要是我呀，五分鐘都歇不下去。

忠：(對珠) 美珠，我想不到你也會

來，你好嗎？

珠：(諷刺) 好，怎麼不好呀！未婚

夫找上了野女人，怎麼不好！

忠：(對江) 爸爸，怎麼不先給我來封信，通知我一聲呢？

江：我收到你的信，知道你有悔過的意思，就即刻動身來接你回去，所以便想着不必再寫信了。

忠：您不怪我……

江：(搖頭) 過去的事已經過去了，我也不怪你，只要照着我的話從頭做起，你看，美珠是個好孩子，知道你是一時迷了心竅，也不嫌棄你。快把你的東西收拾一下，我們現在就走！

忠：現在就走？可是……

江：可是什麼？你又遲疑起來了，又不是明媒正娶，還不趁早一刀兩斷，我看你這樣一誤再誤，真要一輩子都沒有出息了！

忠：嗯……

珠：(不耐) 正忠，你就快點吧，我的腿都酸了。

忠：(堆起一臉笑) 對不起美珠，你請坐呀。

珠：(看看凳子) 我才不坐呢，你快點收拾不就行了嗎！

忠：爸爸你先坐下。

江：不用了，(換一副口氣) 正忠，也是我愛你心切，所以責之不免過嚴，你也不必在意。亞季，你幫少爺收拾行李。

佣：哦！

忠：不用了亞季，其實也沒什麼東西可以帶的，這些破破爛爛……

珠：是呀，就這樣走吧！

江：正忠，亞蘭呢？

忠：她出去了。

江：她不在更好，我們走吧。

忠：不，爸爸，我還是等她回來，坦白告訴她……

江：你願意她對你哭哭啼啼的鬧個不休嗎？你們先走一步，車子開到路口等我，我在此地等她回來。

忠：這：我不是太對不起她了嗎？

江：既然想到對不起她，你信上是怎麼說的？

忠：(軟) 那麼，你對她怎麼說呢？

江：我也不會難爲她，給她點生活費，不就行了。

忠：小蘭呢？

江：小蘭？哦你信上說的那個女孩子

嗎？

忠：是的。

江：就留給她母親吧，反正是個女的

（指珠）你們結了婚以後還怕沒

有孩子！（笑）

珠：（走到搖籃前，掀起被看，又厭

惡似地走開。）

忠：（也走了過來）小蘭，爸爸走了

，你乖乖的睡吧！

江：亞李，把車子開過來。

佣：是。（下）

江：美珠，你跟正忠先上車等我。

珠：哦。（拖忠手）

忠：（望望搖籃，有點難過，跟珠下

。）

（此時小蘭像知道父親拋棄她們

似的放聲大哭，江上前搖她。）

（「武兒」，亞蘭在外聲。）

蘭：武兒，你這麼久都不來了，請到

裡面坐呀。

武：正忠在家嗎？

蘭：在，他早回來了。（兩人上）

江：（聽見他們進來，回過身來。）

蘭：（手拿着酒瓶，見有陌生人在。

）老先生你是找誰的呀？

江：我是正忠的……

蘭：哦，你找正忠，他剛才還在的，

上那兒去了？老先生您請坐，我

去找他。（對武）武兒你也坐。

江：你不必找他，我已經見過正忠，

我想你就是亞蘭吧？

蘭：（奇）是的，您是……

江：我就是正忠的父親。

蘭：（驚喜）你就是，哦您請坐呀。

江：不用客氣，我不瞞你說，我這次

來打算把正忠帶回去……

蘭：（接）哦，真的？（高興）正忠

早就想回去看您老人家一趟，他

又怕您不會原諒他，現在既然您

親自來了，他一定很高興。

江：是的，他非常高興，所以不等你

回來，他先走一步……

蘭：（還不明真相）正忠就是這個急

性子，也不先去找我，讓您老人

家一個人等我，真對不起。

江：你誤會了，我留在此地是把事情

真相告訴你，正忠已經走了，他

不願意親自向你告辭，免得彼此

心裡難過……

蘭：（不等他說完）什麼？正忠走了

？那麼我跟小蘭……

江：你跟小蘭還是留在這兒。我想你

總知道正忠是有未婚妻的人，他

回去馬上就結婚。

蘭：（如晴天霹靂）結婚？他是有妻

子女兒的人，怎麼還可以結婚！

江：這個，你們的婚事既不合理又不

合法，我不能承認你倆的婚事，

我更不能承認你是我江家的媳婦

。正忠有大好的前途，人家張家

還在等着他，你想，要是有人在

，人家張小姐的父親是有名譽有

地位的，她可以做你的小嗎？

蘭：（悲痛）這是什麼話？我們的結

合有那一點不合法，他愛我，我

愛他，有那一點不合法，張小姐

就是人我就不是人嗎？你讓我們

夫妻活生生拆開，妻子失去丈夫

，孩子失去父親。這是人生最殘

忍的，難道您就不替我想？嚥

……（哭）

江：（強硬的）好吧，就算您愛正忠

，但是做父母的就可以失去他們的

兒子嗎？亞蘭，你是個明白人

，你會了解做父母的心，他們都

希望自己的孩子們有幸福的將來，我也是一樣，我不能眼看着他埋沒下去。難道你又不顧念他的前途嗎？你要是真心愛他，你就應該有犧牲的精神。

蘭：不，我要見見正忠，我要親自問他。

江：（冷笑）哼，他要是想見你，還會獨自先走嗎？

蘭：（如受了雷劈）啊！啊！是的，他變了，他變了，他不再愛我了，……什麼白頭偕老，什麼山盟海誓，都是騙人的，騙人的！

江：我這裡有五百塊錢（從褲袋拿出鈔票），留着你母女倆用。（把錢放在桌上）我要告辭了！

蘭：（憤）不，我不要你的錢，（把錢扔掉）我跟他做了這場夫妻，就是這五百塊錢所能買去的嗎？

江：好，既然你不要，那也沒辦法。（拾起錢）

武：（把一切看在眼裡，起先非常吃驚，現在他再也忍耐不住，跨上一步，擋着江的去路）老先生，人心是肉做的，我真有點懷疑，

你是否還有人性？你們只顧自己，就不管別人死活，你得到兒子快活的去了，你叫亞蘭母女怎辦？你不如拿把刀把她們給殺了更痛快，何必叫人活受罪！你這麼做法比兇手還殘忍……你……你們逃不過天理。

江：（光火）你是什麼東西？要你多管閒事！我算是客氣才留在這裏交代一聲，你們別給臉不要臉，哼！（往門下）

蘭：（對武）武兒！武兒！這是怎麼會事，喔……我做錯了什麼？（哭倒在桌前。）

武：（憤恨）這不是你的錯，錯的是他們，錯的是這個社會；亞蘭，你別難過也別痛哭，他們是一羣騙子，不值得你流一滴眼淚！

蘭：（撲向母親前跪下。）媽媽，你女兒究竟做錯了什麼？要遭受這樣的結果？哦媽……（悲哭）

武：（難過的）亞蘭，不要這樣，錯的已經錯了，再從頭做起還不遲呀！你產後身體不好，應該保重才是，爲了小蘭，你更要振作起

來，不要哭了。

蘭：（站起，瘋狂似的抓住武肩膀。）武兒，你叫我怎麼辦？你叫我怎麼辦？……（小蘭哭）

武：你看，把孩子嚇哭了。（走去抱起小蘭。）亞蘭，你放心好了，

雖然你已經嫁給正忠，但是這一年多來我對你的心還是跟以前一樣，我愛你，只要你不要討厭我，小蘭就好好我自己的孩子一樣。

蘭：（大受刺激）天下竟有你這樣的好人，（苦笑）武兒，你太老實了，像我這樣的人還值得你愛嗎？遲了……太遲了。

武：（誠懇）不，一點都不遲！

蘭：（打擊太深）武兒，我對不起，我對不起你（哭）

武：（忙把小蘭放在搖籃。）亞蘭，你別這麼說。

蘭：（身體有點不支）武……武兒……

武：（急扶蘭）亞蘭，你怎麼了？

蘭：（氣喘）小……小……小蘭……

武：（呼）亞蘭，亞蘭，亞蘭……

……（小蘭哭聲）

## 第十章 葡艦隊突然出現

一五〇九年九月十一日，馬六甲人民很驚訝的發現了葡萄牙艦隊，幾乎突然出現在馬六甲港內，這是馬六甲人們從來未見過的大批具有船樓的艦隻、五艘巨艦上都懸掛着白底紅十字的旗幟，這也是馬六甲人民第一遭所見的旗幟。及至他們稔悉那些船隻屬於葡萄牙人時，他們就更加恐慌起來，因為他們知道蘇丹已表示不願和葡人妥協了。蘇丹也就立即召見各大臣，舉行御前會議，商討應付策略。漢亞布多拉勸告蘇丹接見葡方使臣史奎拉，他說，以友人相待，較之敵視為佳。

總理大臣聽後立即發言說：「陛下，我實不明瞭漢亞布多拉是何居心，幾個月前當我們接到葡王中阿拉伯貿易船隻帶來書信時，我曾建議接待葡方使臣，那時漢亞布多拉則主張拒絕接見，現在他又主張陛下接見葡方使臣了。我還記得那時陛下是接納漢亞布多拉的意見的



，現在陛下究將如何決定呢？」  
蘇丹在未表示可否之前，他先問總理大臣：「那麼，你現在作何主張呢？我想必然和漢亞布多拉主張相同吧，現在我願意接見葡方使臣。」

「不可以，陛下，現在我們不能立刻接見，因為我們在發現大批葡艦之後才接見，葡方一定譏笑我們畏懼他們的武力而屈服了，因此，我主張採取你從前的主張，暫時不予接見。我們可以先派遣一位使者登艦訪問，探明他們前來的目的。」這是總理大臣建議。

另一大臣也接着說：「我贊成總理大臣的建議，他的主張非常正確，我們必須保持着威信，才能使葡人明瞭我們並不是個易於受欺壓的民族。」

「妙極了，讓我們先派使者去，但是遣派誰去最妥當呢？」蘇丹說。

這時漢亞布多拉發言說：「遣派尼拉齊地去吧。他為人很機警，可以對付這般外國人。」



但總理大臣不以爲然，他說：「我很懷疑尼拉齊地可以勝任，遣派他去是不智之舉，我不能信任此人。」

「那麼，總理大臣，你建議由誰去呢？」

「任何人都可以，就是尼拉齊地去不得。」

蘇丹很不客氣的說：「你對尼拉齊地似乎有偏見，既然如此，何不由你親自去一遭呢？」蘇丹言時顯然面有怒色，也許是爲了花蒂瑪的事，趁此向總理大臣報復吧。當然，總理大臣對於蘇丹加於他的羞辱是很明白的，但是他仍然很鎮定，不使情緒支配他。

「假使陛下認爲尼拉齊地可以勝任的話，誰還能表示反對呢？」總理大臣這一答覆也充滿了報復的意味。

果然，蘇丹命令尼拉齊地前往葡人旗艦訪問。他回來時向蘇丹報告說：葡方使臣攜有葡王的信件，而且還帶來大批豐厚的禮物贈給蘇丹。蘇丹聽後，立刻表示允許葡方使臣登陸，並予以接見。總理大臣和一般忠耿大臣都爲這事感到憂懼，因爲他們預見到葡方的滲入，將使中國人、印度人和阿拉伯人，甚至爪哇商人，都感到不滿，而引起種種糾紛。阿拉伯人曾在若干時日以前就對總理大臣說過：葡人是懷有雄心的，他們於和平滲入之後，絕對不會滿足，他們將設法佔有這一塊領土，蘇丹太昏庸無能，他祇固執已見，輕信讒言，他確乎是個無能的獨裁者。

身材魁偉，滿頰鬚鬚，披掛盔甲的葡軍登陸了，他們的指揮官身穿很講究的制服，神氣十足，蘇丹而且遣送他日常所騎的巨象，去接葡方使臣到山頂的皇宮中接

見。消息傳出後，一時驚動很多市民趕到海旁看熱鬧。的確，葡方便臣之來馬六甲，還是白種人足踏馬來亞領土的第一人，難怪市民都很覺新奇，萬人空巷來看這般白種人。

葡人此來也許大有用意，他們對總理大臣特別討好，先由葡軍一隊長以金質項鍊親自套在總理大臣頸項上，表示敬意。蘇丹在旁見到這種情形，滿腔醋意，至於漢亞布多拉，也同樣妒嫉，從此他更加反對總理大臣，決心圖謀加害於總理大臣，以拔除他的眼中釘。總理大臣本人，對於葡人這種手段是非常明瞭的，因爲葡人知道總理大臣是馬六甲王朝中的最聰明的人，所以葡人先欲取得總理大臣的歡心。同時，他也知道漢亞布多拉藏在幕後的那雙血手，而且他已試探出漢亞布多拉建議遣派尼拉齊地作使者的真正用心。

等到葡方使臣回旗艦之後，總理大臣再度謁見蘇丹，陳述一切，他說：「陛下，阿拉伯商人們，曾對我談過很多關於葡人殘暴和陰險的行爲。葡人在全世界各地方向我們回教徒作戰，葡人最憎恨回教，也不滿意我們民族的文化，甚至憎惡我們的人民。曾在全歐孤軍奮戰的偉大門士沙拉了，對於與葡人作戰具有豐富經驗，他就會忠告我們毋使葡人踏上我們回教國家的領土。」

「謝謝你，總理大臣，謝謝你的忠耿諫言，但是，我認爲此時才拒絕葡人登岸，爲時已晚。你須知道，他們曾在全世界和許多回教國家作戰過，假使我們拒絕他們，隨時就可以引起戰爭。我已允許接納他們遣派貿易

調查團登岸，葡人隨時就可以登陸。我是不能收回我的諾言的。否則，豈不使這般白種人譏笑馬六甲蘇丹言而無信嗎？我不能使我的諾言寫在水面上的呀！

總理大臣聽後，知道再爭辯下去，是無補於事的，但是他已決定竭盡其所能，使葡人遭遇種種障礙，決不使葡人在馬六甲建立穩固基礎。所以當葡人貿易代表團團長阿魯裕運大批貨物登陸之後，他便找出許多藉口，在幾天之內未接見葡人。同時，總理大臣仍多方見機向蘇丹勸諫，摧毀葡人的艦隊。他主張由蘇丹設盛宴招待葡方使者史奎拉和全體軍官，趁葡軍登陸取樂對艦隊疎於防衛之時，將葡艦捕獲。蘇丹對於這一妙計頗以為然，於是欣然接納，並立刻令人赴葡方旗艦派發請柬。

誰知這一重要機密大事，竟然洩漏了，就在當天晚上，一個與葡軍官發生了愛情的爪哇女子，潛水赴葡艦中報告說：總理大臣已設計進攻葡艦，蘇丹的宴會，乃是一個大陷阱。果然，葡艦司令於次晨拒絕登陸，並且由艦上發出警號，以便通知阿魯裕和他的同僚們警戒。可是，總理大臣的棋先一着，已經捕獲阿魯裕和貿易團所有人員，至於葡人運上岸的貨物也都被沒收了。

葡方使臣史奎拉於次晨遣派數人登陸，要求立刻釋放阿魯裕等人，但是總理大臣堅決拒絕，不與談判。

史奎拉非常憂急，因為這樣無限期的等候下去，一旦季節風來臨，他的艦隊將不能駛行。所以他乘海上風勢利於航行時，立將艦隊駛去，至於阿魯裕和其同僚們的命運如何，他也無法顧計了。

總理大臣爲了處置葡方俘虜問題，又晉宮與蘇丹會商。這時正當蘇丹和阿梅深入溫柔鄉中，無心去過問國家大事。他毫不思索的說：「將這般人處死好了。」

總理大臣不以爲然，於是復對蘇丹忠諫說：「不可以，不可以，陛下，那是不合法的，他們不是戰犯，而祇是普通犯人。雖然他們對我們有種種不利，但我們絕對不能做出些使人非議的事，而影響到陛下的名譽。」

「那麼你瞧着辦吧，假如你認爲對的你可以隨意處置。」蘇丹討厭總理大臣囁嚅不休，不願再商討下去。

「那麼我就將他們關在克里邦。」總理大臣答說。於是，阿魯裕一班人就被軟禁在克里邦一座屋子裡，但是在監視下，在那一小區域中還有行動的自由。

阿魯裕被軟禁在一間靠近海邊的屋子裡，一晚，正當阿魯裕枯坐在海岸邊，遙望海空，思念故鄉時，突然他身旁出現了一個工人裝束的人。阿魯裕仔細一看，原來就是尼拉齊地，他和尼拉齊地很友好。

「有什麼我可以効勞的事嗎？」尼拉齊地先問。

「是的，我的好朋友，你能爲我送一封信到科晉去嗎？我要寄一封信給那裡的葡總督阿布奎克。我將以豐厚的報酬答謝你。」這是阿魯裕的要求。

「我願意竭盡所能的幫助你，我有一個可以信靠的人可以替你送這封信，他可以乘印度人商船到果阿去。」尼拉齊地說出他的辦法。

「萬分的謝謝你，尼拉齊地，我立即去寫信，你可以在午夜時分來取。」

小市民的小故事

## 弄璋之喜

士默

太陽已經在西邊了。

在一間私人辦的留產院的客廳里，他，李一民正在焦急地踱着方步。這時，他的心情很亂，不知應該喜呢，抑或是悲？因為，他又要為人父了！

假如按照

咱們貴國人說的，多子是「好命」的話。那麼，李一民應該是一個「好命」的人了！因為他還差三個月才滿三十，但是，他已經有四個「小嘍囉」，現在，又將是五個孩子的父親了！

他二十四歲那年結婚，至今才不過短短的六七年而已。在他結婚的當兒，他的妻子清芬已有了五個月的身孕，往後差不多三年之中就有兩個，所以，現在他已是五子之父了！

他，李一民是一家出入口商行的

「財副仔」，一個月的薪水才不過一百八十塊錢，再扣去了五巴仙的儲蓄金，他只能實收一百七十一塊罷了！一百七十一塊不算太少，但是，一家六口子，可就不太够用了哩！現在，他的家裡，又將增多一員了！

吱的一聲，門開了，李一民急忙向門那兒走去。

「恭喜，恭喜，李先生，是一位男孩子！」那個護士兼「接生婆」的「女士」探出一個頭來，笑着對他說道！

「哦！」他呆了一呆，「可以進去吧？」說完也不待那位護士回答，搶先幾步走進了那個小產房去！

他走近床邊，看了妻子傍邊的嬰兒一眼，問道：

「芬，現在，現在可舒服一點了吧？」

他妻子點了點頭，嘴邊勉強地掛了一絲笑容。

「我該做什麼了？」他自問。

「哇，哇，哇！」這時，妻子身邊的小嬰兒哭了起來！他才想起，小

生命已去世了，必須買牛乳了，而且，家里零亂得很，妻子「月內」也應該僱一個「使婆」，不然怎行？同樣的，他想到今天是月底，應該趕回公司裡領薪去，有了錢才可以去辦理這些事情。

「芬，我到公司里去一趟，待會才來看你呵！」他向妻子說了一聲，走出了留產院，跳上了一輛三輪車。

十分鐘後，他回到了公司！

「喂，小李，上那兒去？」他的同事，老趙問道。

「還不是去會情人去了！」那個捉狹鬼小吳，打着哈哈地說。

「別胡說，」他臉紅一紅，解釋道：「我老婆生產，去看看！」說罷，他想起了該辦的事，於是，再也不顧他們兩人的詢問，直走進「財政部」去，向財政密士特顏支領薪水去了。

密士特顏交給他一小疊鈔票，他在財政簿上簽了字，算了一算，咦！錯了，才一百六十一塊錢而已，少了十塊錢！

「密士特顏，」他叫了一聲。那個正低頭算錢，不太高興地把頭抬了

# 寓言二則 劍影

## (一) 燕子和喜鵲

在一間鳥店里。

籠子里有一隻喜鵲對簷下的一窩燕子說：

「燕子兄呀，你們的同類太少了，難免會給人家欺侮。你看：我們喜鵲就多啦，滿店差不多都是喜鵲。」

那一窩燕子一齊回答：

「喜鵲哥哥，你整天被關在籠里，所看見的只有店里的一點點兒東西，見識難免太狹小了，假如有一天，你飛到外面去看看，你就會知道我們燕子並不怎樣少了。」

停了一會兒，一隻燕子繼續說：

「喜鵲哥，我們同類雖少，但我們却能爭取得自由，你們多又有甚麼用？整天被人類關在籠子里！」

## (二) 山羊和猴子

山羊和猴子偷吃人家的東西，被人家用一個大鐵籠捉到了。

山羊深怕被人家捉去殺掉，非常驚憂，於是，他放聲大哭起來，希望朋友們聽見他的哭聲而來救他。

猴子委實比較聰明，他不哭，他坐在籠子里默默地想法子逃走。

一會那個用鐵籠裝牠們的人來了，猴子馬上半合着眼睛，假裝死去。山羊却越哭越兇，頭部猛向籠子撞。

那人見山羊這樣子，怕給他撞破籠子，而被他逃脫，連忙打開籠門，伸手去捉山羊。山羊撞來撞去，那人費了很大的氣力才把山羊捉到。猴子已趁那人捉山羊時溜走了。

當你遇到困難時，你不要哭，因為哭是無濟於事的，並且哭是弱者的表現。這時，你只有好好地想法子來克服它。

起來，問道：

「有什麼事嗎？」

「這個，這個，錢少算了！爲什麼才一百六十一元呢？」他口吃地說。

「沒錯！」

「沒錯？」他想了—想，一百八十塊扣去九塊還有一百七十一，怎麼沒錯？」

「對的，沒錯！」財政有點厭煩的樣兒，「這個月里，我們的董事長

蔡先生弄璋之喜，你不是送了十塊錢作賀禮嗎？現在當然照扣啦！」

「啊，是的！」他應了一聲，把錢往袋中塞，走出了財政室！

「別忘了，今晚董事長的公子滿月，在春滿園酒店宴客，你也來啊！」

「當他走出財政室的時候，後面還傳來這麼一句話。」

回到自己寫字檯剛坐下，捉狹鬼小吳又問了一句：

「喂，老李，今晚董事長的宴會

你去不去？」

「對了，老李，你老婆生了個男的還是女的？」他還沒回答，老趙又緊緊地問道。

「男的！」

「好啊！老李，你也可以來一個『弄璋之喜』，跟咱們董事長一樣，請他十桌八桌酒菜罷！」捉狹鬼小吳打趣地，哈哈地說。

「弄璋之喜？」李—民怔忡地噙着，這句話刺痛了他的心。



# 漢都亞揚名爪哇

余壽浩



笈巴也道。

漢禮及等當即向漢都亞道賀，同時問道：「你想惹美加河一年可有多少收成？」  
「我們跟隨到你的封地去看看好不好？」漢笈巴也道。

「各位老弟，謝謝你們！可是我對於惹美加河並不感覺興趣，還是得到爪哇有名武士塔門沙里的短劍更有價值。你們知道嗎？爪哇國王和首相很想要把我們殺死；這裏有位著名的巫師聖帕桑他尼拉，住在維那拉大山上，離這裏王都不過二三天的路程，他是世界著名的軍械專家，我們待蘇丹的婚禮結束後，還是去他那裏學些本事的好。」  
漢都亞道。

於是漢都亞和四弟兄靜悄悄地，不告而別，去維那拉山上拜師去了。他們去到半山，見山上的青年人很多，都張幕而住，據說都是來等候拜師的。漢都亞問他們道：

「師父在那裏？」

「據說他住在離山頂不遠的地方，可是我們無法找到他。據說有緣的，師父自能來找他，無緣的便是等上一年也看不見。我們都是來拜師父的，可是直到如今還沒有能夠見到。」  
那些人說。

過了幾天，蘇丹正式成婚，他戴的皇冠是聖干冬山上聖人所傳下來的，他的法衣滿綴着珠鑽和寶石，所騎的象也滿飾着金葉和綢緞，跟隨着許多武藝絕倫的武士，和張着黃傘的儀仗隊。來看熱鬧的群眾，擁擠街上，吵鬧的聲音，連打鼓的聲音都蓋住了。就是這樣，熱鬧了好幾天，各種表演都表演過了，最後蘇丹和新娘進入洞房，婚禮才告結束。

這晚漢都亞等就和他們同住帳幕裏，而且向他們討些馬鈴薯蔬菜充飢。第二天早晨，弟兄五人再向山上

爬，爬到中午，快到山峯了，他們看見山右邊，來了一位高和瘦的老人，穿着長的道袍，向他們走來，這無疑便是師傅了。走到近旁，倒是師傅先開口道：

「孩子們，我歡迎你們，你們不遠千里從馬六甲來，其志可嘉，可以到我的地方住幾天。」

五個孩子一齊跪下，向老人拜了幾拜，然後起來，跟着老人向山頂石洞走去。

在山上四天，漢都亞不食不睡日夜跟着老人習藝，把老人的武藝全都學會了，其他四人，也多少學了一些。到了第五天清早，老人吩咐道：「你們現在可以下山了，蘇丹的婚禮快完，你們應立即下山去保護他。」

臨別的時候，老人對漢笈巴道：「你從爪哇回馬六甲去以後，可以得到很好的名譽和高位，可是不能善終。」

「我能够爲保護我王而犧牲性命，那是我的志願。」岌巴答說。

「你也可以得到高位，可是你不會久任武職。」老人對漢克斯多利說。同時又對漢禮及和漢禮久二人說：

「你們也能得到拉惹的歡心而得高位，可是你們也不會久任武職。」

於是五人拜別老人，下山而去。

他們回到爪哇王都，正是蘇丹和新娘要行沐浴禮的時候。宴會的時光，爪哇首相見了他們，便道：

「這幾天沒有看見你們，不知你們到那兒去了？」

「我的身體略有不適，而這幾位朋友們留着我作伴，所以幾天沒有出門。」漢都亞說。

這時漢都亞正因在山上幾天廢寢忘食而臉孔蒼白憔悴，首相一聽這話，便相信他們而不再作聲。

沐浴禮完畢，蘇丹準備回馬六甲，爪哇國王和首相又開秘密會議，想辦法使漢都亞不能回國。首相心生一計附在國王身邊說了一番，最後誇口道：

「這番漢都亞不能回去了。」

「好法子！」國王點頭稱讚。第二天上朝的時候，蘇丹帶了衆

將們上朝，正在和國王談起要回國的時候，忽有一個侍衛跑來和首相低聲說話。國王問道：

「有什麼事？」

「有兩三個瘋人在路上出現，我們的侍衛不能制服他們，他們正向王宮跑來，所以衛士趕來報告，希望國王暫時躲避一下。」首相說。

「唉！我的孩子，現在我們的國裏不知爲什麼常常發現瘋人，我的侍衛又無法鎮壓他們，不如我們先爲躲避一下的好。」國王對蘇丹道，說罷，國王眼睛看着漢都亞。蘇丹也不由得看着漢都亞，漢都亞懂得意思，趕快向國王和蘇丹鞠躬道：

「讓小臣去看看。」

說罷，便單身出去。首相一看漢都亞已中了計，嘻開了薄薄的嘴唇皮，向國王微微作了一個得意的微笑，國王也報以會心的一笑。

卻說漢都亞跑出廟堂，由受驚的店主伙計們指導他到那瘋人的地方，一到那裏，漢都亞知道了當了，原

來不是瘋人，是一羣武裝的強盜，約有二三十人，全副武裝，正在打劫一家酒店，把店主殺死，然後在店裏暢飲美酒，附近一帶，便是被殺死的商人市民們。這些強盜一看到漢都亞，便爭着圍上來。

漢都亞一看，便知道又是首相的詭計，要借刀殺人，他說道：

「天王在上，我決不會把骨頭留在爪哇的。」

他一看近旁有一條小巷，兩邊都是高的石牆，便搶先一步，跳進小巷，守在巷口，抽出短劍。強盜們雖然全副武裝，但要近巷口，只可有一人前進，後面又無路可包抄，只好一個一個進入巷口和漢都亞交戰。漢都亞奮起神勇，拿着塔門沙里遺留的寶刀，觀準進巷來的敵人，來一個殺一個。那強盜們哪是他的對手，來一個倒一個，不是被殺，便是重傷，看看二十人殺得只餘七人了，便不敢進來，只是圍在巷口，大叫辱罵。漢都亞橫着寶刀，拭着身上染到的血水，守在巷裏，也不出去。那些受驚的店主們送些水和食物進去。漢都亞帶着疲

乏的精神，拭去面上的汗珠，喝着水，吃些食物。這樣相持足有半小時，漢炭巴和克斯多利在朝廷上等有半小時，不見漢都亞回來，只恐有事，便急忙趕來街場；蘇丹也擔心何以漢都亞還回來，也急派武士們前往看視。漢都亞一看救兵到來，勇氣倍增；沒死完的強盜們看到馬六甲的武士們都來了，知道無法得到勝利，便偷偷的一個個溜走了。炭巴和克斯多利等，趕快向店主們借了面巾，替漢都亞揩拭汗珠，擦去沾污的血跡，又借到一乘轎子，請兩個店主抬着，漢都亞乘着轎，衆武士們保護着，直向朝廷而來。

蘇丹遠遠看見一乘轎子回來，狐疑着漢都亞已受重傷，心裏好生難過；國王和首相則各懷鬼胎，彼此遞了一個失望的眼色，等候轎子到來。不料轎子將到王宮便放下地上，漢都亞一個箭步，從轎子中跳出，神態自然地走向蘇丹的面前，行了一個禮。國王和首相看到漢都亞全未受傷，這時神情的難過，可想而知。國王假裝笑容道；

「我真不曉得是這樣多的強盜，我倘知道是這樣，一定不讓你獨自前去的。」

「大王，這二三十個強盜算得什麼？就是一二百個我也不放在心上。」

漢都亞道，又面朝着首相說：

「假使這種攻擊，是出於預先的計劃，那倒是不容易遇到的幸事，而我也永遠不會忘記的。」

國王和首相無言可答，蘇丹也就不作一聲，帶了衆武士回客館去。

這一幕惡作劇完了以後，蘇丹知道國王首相存心不良，他們要暗殺漢都亞無非是要剪去蘇丹的羽翼，於是更加積極準備回馬六甲去。不多幾日，船隻備好，蘇丹帶了新娘，辭別了國王上船，首相送到船上，送了一程，然後辭別蘇丹公主上岸回朝。蘇丹和公主衆武士開船放洋，直航民丹；不久，到了民丹，稍作停留，再開船經過大馬昔，回到馬六甲。

(續第八期完)

高初中國文必備參考書  
大批運到！歡迎採購！

特色

每篇均註有作者生平、題解、選錄來源。語體譯文特聘名家執筆，對照閱讀容易瞭解。單字、費解詞句註譯詳盡，加註國音及四聲。附有主題、體裁、分析、深入瞭解全文。

# 友聯活葉文選

售價

散葉每份叻幣一角至二角，一次購一百份以上者，可以對折優待。合訂本已出甲乙丙戊己子丑七集，按照高初中各級程度編定。

星馬各大大書店均有出售

總代理：中國學生報周星馬辦事處

26 Winchester House Singapore, 1

Tel: 23733.

# 記打

# 西汝

# 咯村

我 林

能够在打西汝咯村一住即是半年，這都是自己壓根兒沒想到的事。辭別了那兒，倏然又告半年，禁不住對那淳樸厚篤的地方，泛起了惻念。

威省打西汝咯村 (Tasek Ye'gor New Village) 位於威省北部！適插足於打西汝咯市場（俗稱半路店）吉厲巴東色海之間，全村面積，約一千八百多英畝之譜。以前，這裡是片陰森森的大「烏桐色」東溯公路，為往暹之要道；西面與通往暹羅之火車道接界，南北則全和樹膠園相連，地形略像塊椰糕。全村分為台灣、甲拋峇底、高淵三芭。村戶約一百六十多，全人口大大小小近三千人。

村的開闢，雖是戰後一九四六年以來的事；但是在這以前，已經有好些人住到這兒來。南面台灣芭在日治以前已有人跡，至日軍南進後，始由台灣人領導大事開墾。西面的甲拋峇底芭與北面的高淵芭的開闢便較為遲，兩芭的居民全數是由甲拋峇底與高淵遷徙來的，日治時代，他們在上兩地的膠園砍伐耕種。該兩地原為英國人的產業，戰後便由園主收回了，因此這些居民的生活

便發生了問題，後來，政府當局劃出兩塊荒地作為移植區，把兩地的居民遷移到這兒來，成立了兩芭。

全村的居民，潮僑佔大部分，此外，尚有福建人、客家人、海南人，但為數甚微。本村為威省之最大的村莊，開闢也最早，而且治安也最為平寧，雖有新村之名，而無新村之實。這裡看不到高牆似的鐵線網，一天廿四小時內，隨時可以自由出入，食糧也不受管制。

交通方面除了三大幹綫外，餘者悉數為小徑。道路多為黃泥路，雖嫌狹窄，却還算平坦。晴天交通還算不差；一到下雨天，路面積滿水，十分泥濘，徒步者祇好赤足，如果踏腳車，踏不遠，車輪便黏滿泥漿，必須下車掉掉泥漿，才能再踏，可是村人習慣了並不以為苦。這兒的交通，以腳車為主，男女老少誰都是騎腳車的能手，情形儼若蒙古人之騎馬。六七歲的孩子，騎着腳車馳騁於村徑上，到處可見。

村人對於「樹人之計」甚為重視的。村前的馬華學校，為全村的教育機關，創辦於一九五一年初，僅開四班；越年，學生數累增，再增四班。

村人「重男輕女」的觀念甚為濃厚，男孩子在校讀書，十年或八年，年年留級亦在所不惜；而女孩子讀書僅限於四年。農家的子弟，縱或是六齡小童，也得助理田作，除了上學之時間外，便整日工作，無形中有損於他們的成績，但其中常可發現很有天份的孩子。

村裡除了幾間雜貨店舖外，便算到學校前之合作社了。社名為農業合作社，成立至今已屆四年，其間曾改



組數次。起初，全村居戶幾乎全爲社員；後來大家覺得社裡所售賣的貨物，反比店舖高昂，故陸續退出，寧願到巴東色海或半路店採買。因此，合作社無形中便告一籌莫展，加之，以前的欠賬帳過巨，催收不回，今年，不作零售，業務越不堪了。村人所出產的蔬菜，或大宗爲菜行包買；或小批自個兒載到市場兜售。

本村開關時，政府當局會費十數萬元，於村前建築一個警察局，並成立了自衛團。後來，因爲村落安寧，自衛團先告遣散，至今年春來，警察局亦告遣散。六年來村裡從沒發生過任何事件，即是小偷竊取亦無。警察局便由學校及村委員會接收爲村會議廳及教職員宿舍。

本村不失爲一富庶區，村民的生活安定，全靠耕作畜養家畜爲生。富家有田多至二三十畝，中等亦有十多畝左右，至少也有一兩畝。田多者自家人種不完的，請有長工或短工幫忙。如果人手多，人力富餘便栽種蔬菜果子，而以大部分地種植薯。種樹薯者，省工夫；樹薯有許多用途，可製薯粉，廢料便當豬食。種煙葉者亦衆，因爲煙葉較可獲利；不過，種植煙葉的工夫大，每天得按時澆水。夜晚亦不能免，碰到雨夜，漏晚也得趕着在煙樹上蓋椰葉。

餵養家畜，也是村民收入的重要泉源。村中幾乎家家都餵有豬，豬糞可充肥料用，實一舉兩得，養得多的則有數十隻，少也有一二十隻。此外，另餵有整羣的雞鴨鵝。普通每年可出豬（賣豬）二次，每出豬時，必選一頂大者，宰之祭神後，遍送鄰里們，此爲遺流之敦厚

風俗。近月來，豬格無價，實予他們以絕大打擊。

村民的衣著，全樸素不華。男女老幼，男則襯衫短褲，女則花布衣褲，就是學生，亦終年赤足，穿鞋簡直要他們的命。在這兒，民情敦厚善良，邇來敬善之篤是別處所見不到的。筆者教教村中時，傍晚如邀三五同事漫步於田徑上，到處是「先生！先生！」的聲響，繞着圈子回來，肚子便裝滿了咖啡茶，碰到年節，送糕餅等更不必說了。村民對喫喝方面甚爲注重，大魚大肉是常見的，因爲他們常日在勞作出汗裡，不喫好也不成呀！他們也愛好娛樂但由於成日得浸淫於田作，非到夜晚不得清閒。學校內的完善運動場，便落得寂寥在一角。但如果鄰近地方如有一「潮州班演戲」，雖在夜半，亦成羣結隊前去湊熱鬧。由於長夜的空閒，無聊，於是賭風便乘興而起，尤其在千百字票盛行的今日，大家更趨之若鶩，不然便是搓麻將之類。

這兒的婚嫁，仍是承襲着潮州人的傳統遺風。媳婦一過門，便負起家裡的一切操作，亦得下田工作，當翁姑的站一旁指揮。習慣上村內的男女很少相互通婚，女則外嫁，男也外娶。村內有三大缺點。首一點是沒有水電，只得喫井水，點煤油燈或大光燈，遇到雨季，井水污穢混濁，有一股味道，不堪入口。而另外一樣便是迷信。在村內兜一圈子，到處可發現廟宇之類。據言全村共有幾十個以上，每天可聽到鑼鼓以及乩童瘋顛等令人作嘔的事。舉凡賭博、紅公字、疾病、婚嫁，他們都求之於廟神。這種不良之風俗，實急待改良。



# 叢書 徵文選

# 星

零售每冊叻幣五角

## 要目

- 集
- 我的志願..... 陳金霖
  - 要成爲一個科學家..... 鄧國琦
  - 掃蕩黃色文化..... 黃海生
  - 要做一個正直無私的新聞記者..... 黃枝連
  - 我要寫盡人世的不平..... 宋蘭友
  - 我要爲民喉舌..... 葉鐘鈴
  - 我的學校生活..... 陳燕萍
  - 學校是我生活的樂園..... 陳錦福
  - 捨不得離開學校..... 黃錦西
  - 每一秒鐘都在奮鬥..... 黃懷雲
  - 禿筆尖下的悲感..... 李昭熊
  - 任何勞苦我都承受..... 周金婷

批發代理八折優待

總經銷：中國學生報星馬辦事處  
 26 Winchester House,  
 Collyer Quay, Singapore 10 Tel: 23733

## 稿約

- (一) 凡以馬來亞爲背景之文藝創作，如小說、散文、戲劇、新詩、歌曲、寓言、實話、遊記、雜感、隨筆、民間傳說、歷史故事、人物特寫、文藝評論、名著介紹及漫畫、木刻、素描、攝影佳作等皆所歡迎，翻譯作品須附原名及原作者姓名。
- (二) 編者對來稿有刪改權，如不願刪改者，請預先聲明。
- (三) 來稿須用稿紙謄寫清楚。
- (四) 來稿請注明作者真實姓名及中英文通信地址，以便連繫。筆名聽便。
- (五) 來稿如須退還，請附足郵資。
- (六) 稿酬每千字叻幣五元至十元，作品一經發表，當即奉具稿酬。
- (七) 來稿一經發表，版權即爲本社所有，本社有集印單行本之權利。不願者，請預先聲明。
- (八) 來稿請寄新加坡加樂律七三—七五號蕉風出版社，或新加坡郵箱二〇三四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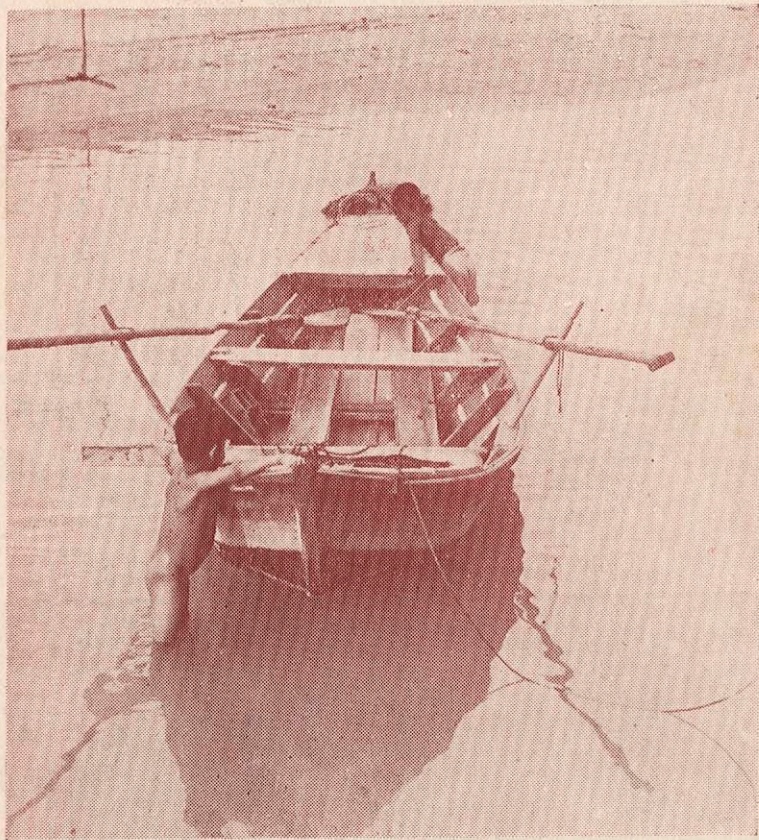
The Chao Foon Press

73-75 Kellock Road, Singapore 10

P.O. Box 2034



一九五六年三月廿五日出版



李呈淵 (影攝) 漁家女子

零售每冊二角